

四川鑫联晟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7 月 30 日，四川鑫联晟包装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8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环保验收的有验收检测单位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四川鑫联晟包装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鑫联晟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项目位于泸州市泸县奇峰镇交通街，租用 3300m² 的厂房，建设印刷生产车间，形成年加工纸箱/纸盒 400 万个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12 月，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2 月 22 日，原泸县环境保护局以泸县环建审[2018]19 号文件对该环评报告表进行了审查批复。项目于 2016 年 2 月竣工，属于补办环评。项目建成试运行至今，未接到环境投诉，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5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0.8%。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年产 8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项目主体工程：印刷生产车间；仓储工程：成品堆放区、原材料堆放区；辅助及公用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供电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室、食堂；环保工程及环保设施：废水治理措施、废气治理措施、噪声治理措施、固废处置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保部办公厅，环办[2015]52号），本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二）废气

本项目设置有1台印刷机，印刷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VOCs）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通过抽油烟机处理后废气引至食堂楼顶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印刷机、模切机、开槽机等。通过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厂房隔音、减震垫以及合理布局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清掏污泥有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含油墨抹布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和残次品交由废品收购站处理；废油墨桶、废活性炭和废含油墨抹布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现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废印版暂未产生，待产生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根据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80万平方米瓦楞纸箱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和（瑞兴环（检）字[2020]第0015号）检测报告，验收监测和调查结果如下：

（一）废水

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

边农田施肥。

（二）废气

经现场监测，项目有组织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印刷（印刷、烘干等）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其他标准限值要求。

（三）厂界噪声

经现场监测，1#~4#厂界环境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清掏污泥有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年两次）；含油墨抹布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和残次品交由废品收购站处理；废油墨桶、废活性炭和废含油墨抹布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现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废印版暂未产生，待产生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实际年排放量符合环评及环评批复总量要求。

五、环境管理情况

本项目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执行“三同时”制度；按环评要求把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健全；至今没有发生过环境安全事故。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运行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合理处置，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晌。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年产 8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处罚，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八、要求

(一) 严格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管理和检查，定期对废气、噪声进行检测，确保其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 加强危险废物暂存间管理。

(三) 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九、验收人员信息

年产 8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四川鑫联晟包装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0日



**四川鑫联晟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平方米瓦楞纸箱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附件：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陈仕林	四川鑫联晟包装有限公司	经理	510521197404022892	15197676769	陈仕林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监测单位						
环保技术专家	游正毅	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高工	510321197407140197	15984021496	游正毅
	陈国珍	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	高工	510521197310162206	13551730088	陈国珍

